

亞東學校財團法人亞東科技大學推廣教育中心收費優惠辦法

98.11.11 本校 98 學年度第 3 次行政會議訂定

110.8.10 本校 110 學年度第 1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114.4.9 本校 113 學年度第 9 次行政會議修正通過

一、就讀本校推廣教育碩士學分班學員考上本校碩士在職生優惠如下：

(一)就讀本校碩士學分班學員考上本校碩士在職生者且就讀滿一學期者，

1. 凡於入學前修讀三科(含)以上成績均及格，補助 3,000 元。

2. 凡於入學前修讀六科(含)以上成績均及格，補助 6,000 元。

(二)本校同仁若已獲學校二分之一學雜費補助者，得補助上述金額二分之一。

以上申辦時程由推廣教育中心另行公告，補助以一次為限。

二、本校在學同學參加推廣教育非學分班各類課程，學費七折優待。

三、修完本校推廣教育學士 80 學分班先修基礎課程，錄取本校之新生者，開學註冊後就讀本校滿一學期，若上課期間出席率達 80%，即可持繳費收據到本中心申請補助二分之一所繳之學費(不含報名費)，以一次為限，辦理時間將在第二學期開學後另行公告。

四、本校教職員工配偶與直系眷屬、遠東集團員工、本校校友參加本校推廣教育各班，報名費及學費七折優惠，報名時本校教職員工配偶與直系眷屬以戶口名簿為憑，遠東集團員工以識別證為憑，校友以畢業證書影本為憑。

五、本校教職員工本人參加推廣教育非學分班，學費五折且免收報名費；學分班按本校人事室相關規定申請補助。

六、曾參加本中心各班進修研習，一年內再報名者，憑上課證學費九折優待，憑上課證免收報名費。

七、年齡超過六十五歲老人或身心障礙持有證明者，學費七折優待，並免收報名費。但政府另有補助時，則按該課程補助之規定。

八、以上各項優惠學費優待僅可擇一辦理。

九、本辦法經行政會議通過後，陳請校長公布實施，修正時亦同。